

招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年产 6000 吨聚酯工业丝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年产 15000 吨浸胶帘子布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评及验收项目

招 标 人：江苏太极实业新材料有限公司

编 制 人：_____

审 核 人：_____

批 准 人：_____

二〇二四年三月

江苏太极实业新材料有限公司

环评及验收项目招标书

招标方名称：江苏太极实业新材料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扬州市广陵产业园迎春路 28 号

邮 编：225006

传 真：0514-87922101

电 话：0514-87466278

联 系 人：郑经理

招标方或简称甲方；投标方或简称乙方

一、招标内容

1、项目名称：江苏太极实业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6000 吨聚酯工业丝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验收项目、《年产 15000 吨浸胶帘子布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验收项目

2、招标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内容	报价(万元)
1	《年产 6000 吨聚酯工业丝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评审及报批	
2		项目竣工验收监测	
3		项目竣工验收报告编制及评审	
4	《年产 15000 吨浸胶帘子布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评审及报批	
5		项目竣工验收监测	
6		项目竣工验收报告编制及评审	
7	《年产 6000 吨聚酯工业丝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年产 15000 吨浸胶帘子布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修订、评审及报备	
8		排污许可证更新	
总计			

3、项目完成时间进度

分别列出项目每个阶段所需工作日，并累计总工作日。

4 业绩证明材料

投标方需要按照标的打分要求，分别列出证明材料。

5、招标时间范围：2024 年 3 月 4 日—项目完成竣工验收并投产。

6、投标保证金：0.6 万元，投标截止时间前缴至招标方财务部，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内缴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无效。

二、投标要求

1) 投标书截止时间为 2024 年 3 月 25 日下午 16 点 00 分。

2) 投标单位基本要求：

1、江苏省内环评单位，成立时间 7 年以上，（2017 年 3 月 1 日前成立）；

2、其中环评工程师不少于 3 人，至少 2 人资格证书取得时间在 3 年以上（2021 年 3 月 1 日前取得），需提供资格证书复印件及社保缴纳凭证；

3、近 3 年内（2021 年 3 月 1 日后）至少服务一家扬州市范围内注册资金 ≥ 1 亿元生产制造型企业环评报告书并报批的，以环评报告书批复为准；

以上条件需要同时满足，不符合基本要求的，投标无效。

3) 投标文件包括：公司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业绩证明材料等相关文件复印件、报价单，各项文件需盖公司章。

4) 投标方现场勘查要求：投标方负责到招标方现场勘查，但无论投标方是否中标，现场勘查产生的人工及交通等费用均由投标方自行负责与招标方无关。

5) 标的打分办法：

本次招标，综合评定投标方报价、业绩、技术能力、管理能力、项目完成时间等方面。具体评分按以下条款，满分 100 分，得分最高单位中标。

A. 总报价 50 分。报价最低的得 50 分，报价超出最低价的每超出 1%，在 50 分基础上减 1 分，本项最低 0 分。

B. 投标方业绩 30 分。（需要提供环评报告书合同复印件、环评报告书批复等证明材料，无环评批复的不得分），同一家企业不重复得分。

1、近 3 年内（2021 年 3 月 1 日以后）投标方服务扬州市范围内注册资金 ≥ 1 亿元生产制造型企业环评报告书案例有 1 家得 2 分。（需提供所服务企业营业执照）。

2、近 3 年内（2021 年 3 月 1 日以后）投标方服务扬州市广陵区范围内企业环评报告书案例有 1 家得 1 分。

3、近 3 年内（2021 年 3 月 1 日以后）投标方服务扬州市范围内（除广陵区）其他企业环评报告书案例有 1 家得 0.5 分。

最高得 30 分。

C. 投标方技术能力 10 分。（需提供高级工程师、环评工程师人员资质复印件及社保缴纳凭证）。投标方高级工程师、环评工程师有 1 人得 1 分，同一人可累加得分，最高 10 分，最低 0 分，无社保缴纳凭证的不得分）。

D. 投标方管理能力 6 分。投标方在 2024 年 3 月 1 日前取得 ISO9001、ISO45001、ISO14001 体系认证证书且在有效期的，每个体系证书得 2 分，最高得 6 分，最低 0 分。

E. 项目完成时间 4 分。本项 4 分。对项目完成时间（按项目累计工作日计算）进行排名，时间最短的得 4 分，第二名得 3 分，第三名得 2 分，第四名及以后的、未累计项目完成时间的得 0 分。

如最高得分相同的对得分相同单位进行再次招标或报价，得分高或报价低的中标。

6) 参加招标单位所有资料概不退还。

环评及验收项目综合评分表

序号	项 目	评分标准	实际得分
1	总报价	本项 50 分。总报价最低的得 50 分，报价超出最低价的每超出 1%，在 50 分基础上减 1 分，本项最低 0 分。	
2	投标方 业绩	<p>本项 30 分。（需要提供环评报告书合同复印件、环评报告书批复等证明材料，无环评报告书批复的不得分），同一家企业不重复得分。</p> <p>1、近 3 年内（2021 年 3 月 1 日以后）投标方服务扬州市范围内注册资金≥1 亿元生产制造型企业环评报告书案例有 1 家得 2 分。（需提供所服务企业营业执照）。</p> <p>2、近 3 年内（2021 年 3 月 1 日以后）投标方服务扬州市广陵区范围内企业环评报告书案例有 1 家得 1 分。</p> <p>3、近 3 年内（2021 年 3 月 1 日以后）投标方服务扬州市范围内（除广陵区）其他企业环评报告书案例有 1 家得 0.5 分。</p> <p>最高得 30 分。</p>	
3	投标方 技术能 力	本项 10 分。（需提供高级工程师、环评工程师复印件及社保缴纳凭证）。投标方高级工程师、环评工程师人数有 1 人得 1 分，同一人可累加得分，最高 10 分，最低 0 分，无社保缴纳凭证的不得分。	
4	投标方 管理能 力	本项 6 分。投标方在 2024 年 3 月 1 日前取得 ISO9001、ISO45001、ISO14001 体系认证证书且在有效期的，每个体系证书得 2 分，最高得 6 分，最低 0 分。	
5	项目完 成时间	本项 4 分。对项目完成时间进行排名，时间最短的得 4 分，第二名得 3 分，第三名得 2 分，第四名及以后的、未累计项目完成时间的得 0 分。	
总计		分	

评分人：

评审时间：